

鹰潭市龙岗资产运营有限公司

关于未能按时披露 2015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由于本公司 2015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增多，导致 2015 年审计工作量增大，目前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。

鉴于上述原因，本公司无法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15 年年度报告，因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。

截至本公告签署日，本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期债券偿付本息能力的情形和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鹰潭市龙岗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关于未能按时披露 2015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》盖章页）

鹰潭市龙岗资产运营有限公司

